# 重庆市江津区先锋镇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村（社区）、辖区相关单位：

为全力维护好老年人合法权益，做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宣传工作，着力提升辖区老年人自防意识，从源头上防范养老诈骗案件发生，结合本镇实际，制定宣传工作方案如下：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专项治理与系统治理、信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相结合，依法严惩养老诈骗违法犯罪，促进养老事业产业健康发展，为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二、工作目标

发动全镇各方力量，深入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教育工作，通过开展“横向到边、 纵向到底”的全覆盖、无死角宣传，全面揭露犯罪手段，普及防范知识，提高老年人防范应对诈骗的意识，确保辖区养老诈骗案件“零发生”。

三、工作任务

（一）新媒体宣传。充分发挥现代媒体宣传优势，建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阵地， 建立“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微信群。**一是**以现有镇村（社区）、辖区相关单位微信工作联络群宣传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二是**各村（社区）、辖区单位在已建立好的工作联络微信群进一步转发宣传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工作和打击的一些案例，并发动群内的村（居）民小组长、网格员、志愿者在家庭群、朋友圈群内广泛转发宣传，重点发动辖区内16岁至60岁人员主动加入宣传队伍；**三是**利用辖区LED电子屏滚动宣传。

（二）传统媒体宣传。**一是**各村（社区）、辖区单位要召开会议进行安排部署和宣传；**二是**召开院坝会、入户走访开展宣传和发放宣传资料。按照全镇开展的镇、村干部“驻组联户”实行包村、包组进行；**三是**拉横幅进行宣传；**四是**镇在6月禁毒宣传月，集中组织赶集宣传，各村（社区）、辖区单位积极参与镇相关部门组织的场镇集中宣传；**四是**通过组织开展有奖知识竞猜、在重要地段、重要时段利用小喇叭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宣传防诈骗知识，着力提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工作的群众知晓率、参与度和自防力，营造全镇良好的宣传氛围。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村（社区）、辖区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夯实责任主体，村（社区）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明确具体负责人，确保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工作的有序推进。

（二）压实责任。各村（社区）、相关部门要抓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工作任务落实，镇平安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导小组将不定期对各村（社区）、相关部门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落实工作不力或辖区内有诈骗案件发生的，领导小组视情进行通报批评或约谈该村主要负责人。

（三）加强考评。镇将各村（社区）、相关部门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工作情况、诈骗刑事发案数、经济损失数作为衡量和检验开展宣传成效的主要指标，纳入年终对各村（社区）的平安建设考核。

重庆市江津区先锋镇人民政府

2022年6月2日